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7-050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2017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电话确认。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向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7-048号的《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表决结果:__11__票同意,__0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7-048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士兰微")因拟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2日起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自5月26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框架

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拟以现金的方式收购乐山无线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无股份")的股权,交易对手方为持有乐无股份股权的股东。

乐无股份的主要业务是小信号分立半导体器件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其主要产品包括SMD贴片产品、DFN以及功率贴片产品等。

(二)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原因

士兰微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以半导体芯片设计制造一体化的IDM模式为特色,发展成为了目前国内领先的综合型半导体公司。公司的主要产品涵盖了集成电路、分立器件以及LED产品等类别。乐无股份是士兰微分立器件芯片产品的重要客户之一,本次筹划收购乐无股份拟进一步加快完善公司IDM模式的产业链条,加强公司产品的品牌渗透力,加速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积极的沟通和磋商,组织、推动独立财务顾问(以聘)、法律顾问、审计机构等中介机构就本次重组标的资产情况按照程序开展了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

公司分别于2017年5月12日、5月19日、5月26日、6月6日、6月12日、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2日、7月19日、7月26日、8月2日和8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26)、《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27)、《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28)、《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0)、《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1)、《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6)、《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7)、《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9)、《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1)、《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2)、《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3)、《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5)、《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6)和《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7)。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公司及有关各方就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历史沿革、股东结构、交易架构设置、交易价格等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论证和磋商。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乐无股份(含前身)创立至今已逾45年,存续时间较长,其曾在地方产权交易中心上市交易,股东人数较多,属于历史遗留问题,无法在三个月内得到清理或解决。故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仍将继续坚持设计制造一体化(IDM)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

四、公司的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2个月内,将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其他事项

2017年8月11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杭州士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控股")书面通知,士兰控股后续有意接洽收购乐山无线电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六、股票复牌的后续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将在2017年8月14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同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对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表示遗憾,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7-049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14日(星期一)下午13:30-14: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为http:// 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12日起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6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

2017年8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定于2017年8月14日(星期一)下午13:30-14:3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14日(星期一)下午13:30-14:3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陈向东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陈越先生,交易对手方代表、独立财务顾问代表等相关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公司欢迎投资者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联系人:马先生、陆小姐

2、电话:0571-88212980

3、传真:0571-88210763

4、邮箱:ml@silan.com.cn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2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7-04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度第十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七人,参加表决董事七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王志贤先生已于2017年8月7日辞去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全部职务,因此,董事会提名:胡贤甫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胡贤甫先生简历见附件)。同意提请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南方中集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项目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事宜的议案》。(本议案王宏董事长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提请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之蛇口太子湾用地搬迁补偿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董事会提请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如下:

(1)　会议时间

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下午2:45

(2)　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龟山路八号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3)　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股权登记日

2017年9月19日

(5)　出席对象

1)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6)　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南方中集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项目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事宜的议案》;

2)审议《关于补选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附件:胡贤甫先生简历

胡贤甫,汉族,籍贯安徽桐城,1969年10月出生,1992年6月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管理工程系财务会计专业,1992年9月参加工作,2009年5月获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主要工作经历如下:

1992.07-1996.06　毕业分配至招商局集团广州办事处,后派往蛇口海虹化工公司实习,1994年开始调至招商局集团财务部驻蛇口代表组。

1996.09-2005.10　外派至招商局发展有限公司,后公司合并重组为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招商局重工财务经理,工业集团财务部副经理、经理。

2005.10-2011.01　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1.02-2015.04　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2015.04至今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胡贤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调查。除上文已披露之外,胡贤甫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胡贤甫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胡贤甫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所要求的任职资格。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7-05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监事会二〇一七年度第五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7年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监事三人,参加表决监事三人。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决议》:

鉴于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吕胜洲先生于2017年8月7日提请辞去监事职务,因此,同意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并提请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王洪源先生简历见附件。

鉴于吕胜洲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人数,因此,同意吕胜洲先生辞职的生效日期为新的代表股东的监事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7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附件:王洪源先生简历

王洪源,汉族,籍贯山东莱州,1975年8月出生,1997年7月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航海学院远洋船舶驾驶专业,1997年7月参加工作,2001年8月至2003年6月于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管理学院攻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获硕士学位。主要工作经历如下:

1997.07-2001.08	任职于山东航运集团,历任三副、二副及外派巴拿马船的实习大副
2003.06-2005.07	招商局集团业务开发部(前海湾项目组秘书处),任职高级项目经理
2005.07-2008.08	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任职高级项目经理
2008.08-2009.07	招商局国际冷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深圳招商局海运物流(招商保税)商务总监
2009.07-2010.10	招商局国际冷链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0.10-2011.10	招商美冷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任招商局国际冷链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1.10-2012.12	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企业战略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3.01-2013.12	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4.01-2015.01	招商局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5.01-2016.12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
2016.12至今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王洪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调查。除上文已披露之外,王洪源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王洪源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王洪源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所要求的任职资格。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7-05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补选董事及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现将获提名补选的董事及监事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名补选非执行董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胡贤甫先生的简历如下:

胡贤甫,汉族,籍贯安徽桐城,1969年10月出生,1992年6月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管理工程系财务会计专业,1992年9月参加工作,2009年5月获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92年7月至1996年6月,毕业分配至招商局集团广州办事处,后派往蛇口海虹化工公司实习,1994年开始调至招商局集团财务部驻蛇口代表组。1996年9月至2005年10月,外派至招商局发展有限公司,后公司合并重组为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招商局重工财务经理,工业集团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05年10月至2011年1月,任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2月至2015年4月,任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年4月至今,任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胡贤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调查。除上文已披露之外,胡贤甫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胡贤甫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胡贤甫先生的提名程序合法有效,胡贤甫先生具备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所要求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提名胡贤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请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提名补选监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王洪源先生的简历如下:

王洪源,汉族,籍贯山东莱州,1975年8月出生,1997年7月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航海学院远洋船舶驾驶专业,1997年7月参加工作,2001年8月至2003年6月于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管理学院攻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获硕士学位。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97年7月至2001年8月,任职于山东航运集团,历任三副、二副及外派巴拿马船的实习大副。2003年6月至2005年7月,任招商局集团业务开发部(前海湾项目组秘书处)高级项目经理。2005年7月至2008年8月,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任职高级项目经理。2008年8月至2009年7月,任招商局国际冷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深圳招商局海运物流(招商保税)商务总监。2009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招商局国际冷链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招商美冷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任招商局国际冷链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企业战略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5年1月,任招商局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王洪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调查。除上文已披露之外,王洪源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王洪源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洪源先生的提名程序合法有效,王洪源先生具备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所要求的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以上提名补选董事和监事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有关股东大会通知的详细内容参见本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7-05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编制。本公司H股股东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涉及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转融通业务相关账户、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深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深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2017年8月11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下午14:45起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A股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9月25日(星期一)下午15:00—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9月25日(星期一)15:00至2017年9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A股股东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9月19日

7、出席对象:

(1)A股股东:2017年9月19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H股股东: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龟山路八号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具体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南方中集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项目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事宜的议案》。

2、审议《关于补选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

注1:上述第1项议案,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人作为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注2:上述议案均需分别对A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记票。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九次会议及2017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日及2017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43、【CIMC】2017-045、【CIMC】2017-049、【CIMC】2017-051)。

三、议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南方中集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项目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事宜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补选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A股股东

1、登记方式和登记时间: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股票帐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

(4)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书面通讯方式及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25日。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H股股东

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五、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A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于玉群 /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耿潍蓉

联系电话:0755—26691130

传真:0755—26826579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67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九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附件1:

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39;投票简称:中集投票

2、议案设置: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审议《关于南方中集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项目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事宜的议案》。	1.00
议案2	审议《关于补选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0
议案3	审议《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	3.00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深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9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至2017年9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类别: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本委托人作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码:000039,股票简称:中集集团)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表决指示: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南方中集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项目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事宜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补选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	√			

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否

如有,应行使表决权: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2017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券代码:600332　股票简称:白云山　编号:2017-046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本公司2014年6月26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拟执行〈净收益补偿协议〉的议案》的决议,于2015年5月5日对补偿A股股份261,400股予以回购,并于2015年5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公司注销公司所回购的A股股份261,400股;完成本次股份注销后,本公司减少股本数量261,400股。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及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于2016年8月17日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334,711,699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后,公司新增股本数量334,711,699股。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已于2017年7月31日办理完成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91,340,650元变更为人民币1,625,790,949元。除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外,公司其余工商登记信息不变。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32　股票简称:白云山　编号:2017-047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兹提述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为2017年8月10日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公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com.hk)。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的规定,现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中一药业")获得药品GMP证书("该GMP项目")投入资金、主要生产品种的市场情况等有关事项补充如下:

一、西黄丸是中一药业原有批文产品,现获得药品GMP认证是在原有GMP认证范围(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散剂、合剂)的基础上新增了丸剂(糊丸)GMP认证。

截止目前,中一药业关于该GMP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166.3万元,包括厂房改造和设备购置、工艺试制等。

二、该GMP项目涉及的主要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同类产品市场情况
西黄丸	丸剂(糊丸)	清热解毒,消肿散结。用于热毒瘰结所致的痈疽疔毒、瘰疬,流注,癌肿。	西黄制剂(主要为西黄丸和西黄胶囊)作为国内中成药抗肿瘤经典名方之一,全国生产批文数量为59个(依源:国家食品药品监管理总局网站),生产厂家较多,但整体抗肿瘤市场规模庞大。目前主要生产销售企业为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和浙江天一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上两家企业西黄制剂2015年市场份额约40%以上(数据来源:米内网)。 2016年西黄丸的市场销售